

正修科技大學 107 年度高教深耕計畫

T5-1-2_PBL 教學融入創意思考訓練課程實施計畫

- 一、依據正修科技大學「高等教育深耕計畫」方案 T5-1-2 辦理「PBL 教學融入創意思考訓練課程」，特訂定本計畫。
- 二、本計畫實施目的為鼓勵老師藉由現存的議題，引導學生分組討論，透過情境的感受並發現問題，以創意思考與問題解決為主軸，整合多元學科與知識，進而以「專業技術」為媒介解決問題，強化學生團隊合作精神，提升學生問題解決及思考判斷能力。
- 三、本計畫預計於 107 年 5 月至 9 月期間，開授 9 門「微學分」課程，每門採計 1 學分、授課 18 小時。
- 四、計畫申請：
 - (一)專任教師得 1 位或 2 位以上合作，申請開授一門課程，每門課程至少 20 名學生。
 - (二)每門課程得申請 1 名工讀學生（教學助理），以協助處理課程相關事務。
 - (三)每門課程均需搭配申請學習家族，參閱「五、學習家族」之說明。
 - (四)欲申請教師即日起至 107 年 4 月 30 日（星期一）止，檢具「107 年 PBL 教學融入創意思考課程申請表」（附件一）、「107 年 PBL 教學融入創意思考課程之學習家族申請表」（附件二）及「107 年度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微學分(甲)調查表、教學大綱」（附件三），向教學發展中心提出申請。
 - (五)凡申請及執行完成之教師，由教學發展中心於 107 學年度教師評鑑教學項目之「教務行政配合」加分。
- 五、學習家族：
 - (一)依據正修科技大學「高等教育深耕計畫」方案 T3-1-1 成立學習家族。
 - (二)學習家族由學生約 7 人及指導老師、績優學生共同組成。
 - (三)申請教師得與家族學生共同擬定家族學習主題及內容。
 - (四)參與學習家族之學生應訂定個人學習計畫，由同儕及指導老師進行檢核。
- 六、經費補助：

本計畫酌予補助材料費、授課鐘點費、校外鐘點費、印刷費、教學助理工讀費、膳費及雜支等。
- 六、成果報告繳交：

各執行課程應於 107 年 10 月 12 日（星期五）前，繳交成果報告電子檔光碟片（一式二片，內容含課程執行成果與學習家族學習成果）至教學發展中心楊珮瑜小姐處，分機：2770，電子信箱：k1143@gcloud.csu.edu.tw。

七、獎勵：

(一)課程執行老師：

本計畫參與「方案 T5-1-2」與「方案 T4-2-3」合計獎金總額 50,000 元之評選，由教學發展中心延請評審委員進行成果報告評核，以評定優秀 4 組及優良 6 組，其獎金獎狀如下所列，得獎者並需依本國稅法扣除稅額：

- 1.績優 4 組，每組獎金 8,000 元、獎狀乙紙。
- 2.優秀 6 組，每組獎金 3,000 元、獎狀乙紙。

(二)學習家族學生：

本計畫參與「方案 T3-1-1」卓越家族和績優家族合計獎金總額 42,000 元之評選，由教學發展中心延請評審委員進行成果報告評核，以評定卓越家族 4 組及績優家族 6 組，其獎金獎狀如下所列，得獎者並需依本國稅法扣除稅額：

- 1.卓越家族 4 組，每組獎金 6,000 元、獎狀乙紙。
- 2.績優家族 6 組，每組獎金 3,000 元、獎狀乙紙。

八、如有未盡事宜得適時修訂公佈之。

正修科技大學高教深耕計畫
107 年 PBL 教學融入創意思考課程申請表

個人資料蒐集同意書

- 1.本人同意將參與本活動所填載及提供個人資料之報名表及相關文件，作為貴校行政作業所需，得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為必要之蒐集、處理及利用。本人亦同意貴校得按法令規定之保存期限留存報名表及相關文件，毋庸退件。
- 2.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8 條第 1 項第 6 款規定，機關必須明確告知對您權益的影響，如您未同意，本單位將無法進行必要之審核及處理作業，致無法提供您相關之服務。

正修科技大學 謹致

申請教師一：同意 不同意 申請教師二：同意 不同意 工讀學生：同意 不同意

申請日期：107 年 月 日

		申請教師一		申請教師二	
教師姓名					
所屬單位					
校內分機	07-7358800 #			07-7358800 #	
E-Mail					
工讀學生（教學助理）					
學生姓名		學 號		就讀班級	
手機號碼		E-Mail			
申 請 課 程					
課程名稱					
開授院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工學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管理學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生創學院				
開授年級					
課程內容 概述					
PBL 問題 概述					
解決對策 概述					

正修科技大學高教深耕計畫

107 年 PBL 教學融入創意思考課程之「學習家族」申請表

個人資料蒐集同意書

- 1.本人同意將參與本活動所填載及提供個人資料之報名表及相關文件，作為貴校行政作業所需，得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為必要之蒐集、處理及利用。本人亦同意貴校得按法令規定之保存期限留存報名表及相關文件，毋庸退件。
- 2.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8 條第 1 項第 6 款規定，機關必須明確告知對您權益的影響，如您未同意，本單位將無法進行必要之審核及處理作業，致無法提供您相關之服務。

正修科技大學 謹致

申請教師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	家族學生 1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	家族學生 2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
家族學生 3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	家族學生 4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	家族學生 5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
家族學生 6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	家族學生 7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	家族學生 8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

申請日期： 107 年 月 日

申請教師				
教師姓名		校內分機	07-7310606 #	
所屬單位		E-Mail		
	家族學生 1	家族學生 2	家族學生 3	家族學生 4
學生姓名				
學 號				
就讀班級				
	家族學生 5	家族學生 6	家族學生 7	家族學生 8
學生姓名				
學 號				
就讀班級				
家族學習主題與內容概述				

107 年度高等教育深耕計畫
微學分(甲)調查表

課程名稱			
開課單位		年級/班級	
採計學分數及上課時數	(18 小時為 1 學分，9 小時為 0.5 學分)		
授課時間	(例如週六、週日或暑假...)		
修課學生數			
授課教師			
教師姓名	教師代碼	授課時間	授課時數

附註：表格內之「列」不敷使用時，請自行增列。

107 年度高等教育深耕計畫 微學分(甲)教學大綱

一、科目名稱：授課班級：

二、授課學期：

三、授課時數：授課： 小時、學分：

四、授課老師：

五、課程目標：

六、PBL 問題概述：

七、解決對策概述：

八、授課進度及內容：

九、教學方法：

十、教材：

十一、學習評量：